

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湖南大学 ZJ-2022006 项目

采购人：湖南大学

项目编号：ZJ-2022006

采购代理编号：HNZJC2022-HW(2)-701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协商通知	2
第二章	协商须知	5
	协商须知前附表	5
	协商须知正文	9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1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9
	一、项目概况	19
	二、采购货物名称、数量及预算	19
	三、采购货物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19
	四、采购货物需满足的技术要求	19
	五、采购货物需满足的商务要求	20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22
	一、协商响应声明	23
	二、保证金	28
	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31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37
	五、采购需求响应与偏离表	38
	六、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39
	七、产品成本测算表	40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41
	九、最后报价	42

第一章 协商通知

湖南大学 ZJ-2022006 项目 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你单位参加协商。

一、项目基本概况

- 1、项目编号：ZJ-2022006
- 2、采购代理编号：HNZJC2022-HW(2)-701
- 3、项目名称：湖南大学 ZJ-2022006 项目
- 4、预算金额：180 万元
- 5、采购内容：

包号	包名称	分项项目名称（标的名称）	数量
1	定制化 SPECT 部件及系统	定制大面积探头	2 个
		定制 SPECT 专用主机架	1 套
		定制 SPECT 专用功能床	1 套
		定制 SPECT 数据采集系统	1 套
		定制 SPECT 图像处理系统	1 套
		定制主机配套准直器系统及功能车	1 套

- 6、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

1、请你单位从即日起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节假日除外），每天 8：30~17：00（北京时间）到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中路 117 号高升金典商务楼 12 层），持协商通知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身份证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400 元/套，售后不退。

2、你单位收到协商通知后，请于 2022 年 09 月 26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否则视为放弃参加单一来源采购。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09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 101 室（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和天马路交汇处，天麓大酒店斜对面）**。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小组应当拒收。

2、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为同一时间及地点。

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湖南大学

联系人：彭老师、周老师

电 话：0731-88821512

地 址：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中路 117 号高升金典商务楼 12 层

联系人：马丽、聂艳君

邮 编：410011

电 话：0731-841696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贺老师

电 话：13524841420

六、其它补充事宜

1、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财务信息

(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陆仟元整（¥36000.00 元）

帐户名称：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68250100100004451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

缴纳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 16:00 整前转入投标保证金的托管账户管理，以到账为准。

未按时足额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备注：须在进账单“款项来源”栏注明“2022-701”及供应商简称。

(2) 购采购文件款、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

银行账号：368250100100004451

财务部联系人、电话

财务部联系人：熊女士、杨女士

财务电话：0731-84164588

(3) 其他要求：

疫情注意事项：项目报名及开评标期间，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止交叉感染，本次开评标将采取全部人员防护上岗措施，并在开评标场所入口处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

温馨提示：

(1) 为避免交叉感染，本项目各供应商委派授权委托人最多 1 人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资料参加报名和开标会议。

(2) 请各供应商人员必须佩戴口罩，尽量提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积极配合工作人员进行现场体温检测并进行健康信息登记。

(3) 进入开标活动现场的人员应无感冒、发烧、咳嗽等症状，并按疫情防护要求做好有效防护措施。

(4) 近一个月内有与新冠肺炎病人有接触史的，必须向代理机构特别申报。如不申报，将负法律责任。

(5) 供应商有从高中风险地区来长的，严格按照湖南省或者长沙市有关疫情防控规定执行，因此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第二章 协商须知

协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第二章 第 1.1 项	采购项目	湖南大学 ZJ-2022006 项目
第二章 第 2.1 项	采购人	采购人：湖南大学 地 址：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 联系人：彭老师、周老师 电 话：0731-88821512
第二章 第 2.2 项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中路 117 号高升金典商务楼 12 层 联系人：马丽、聂艳君 电 话：0731-84169657 传 真：0731-84169656
第二章 第 3.1 项	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第二章 第 5.1 项	采购进口产品	本采购项目 不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第二章 10.4 项	采购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80 万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二章 11.1 项	供应商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p>1、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p> <p>(1) 响应报价不能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p> <p>(2) 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时间、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p> <p>(3) 供应商应提交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p> <p>(4) 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授权人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p> <p>(5) 授权人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授权人必须为供应商正式员工，即授权人社保必须在供应商公司缴纳）；</p> <p>(6)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7) 协商响应声明；</p> <p>(8) 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可不提供）；</p> <p>(9) 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五证合一”可不提供）；</p> <p>(10) 资格证明文件的装订、签署、盖章应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p> <p>(11) 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12) 联合体协议书（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p> <p>(1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注：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保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三证合一”为国发【2015】33 号文件规定，2015 年 10 月 1 日执行；“五证合一”为国发【2016】53 号文件规定，2016 年 10 月 1 日执行），供应商如为“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须自行注明或者说明。未自行注明或者说明的，资格审查主体不予以认定或澄清，因此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二章 第 12.1 项	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叁万陆仟元整（¥36000.00 元） 2、缴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从各供应商基本账户缴入到如下账户（投标保证金托管专户），并在转账票据用途栏或备注栏中注明“2022-701”及供应商简称，同时告知银行应录入项目名称和编号。 帐户名称：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68250100100004451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 3、缴纳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 16:00 整前转入投标保证金的托管账户管理，以到账为准。 4、未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二章 第 13.1 项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
第二章 第 14.1 项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第二章 第 17.1 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09 月 27 日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第二章 第 17.1 项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 101 室（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和天马路交汇处，天麓大酒店斜对面）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第二章 第 25.1 项	本项目公告发布的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网站（ http://zczx.hnu.edu.cn/ ）
第二章 第 27.3 项	履约担保	不要求提供
七、其他规定		
第二章 第 29.1 项	采购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按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的 75%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此费用，但不得单独列支。）如有分包，应分包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二章 第 30.1 项	其他规定	1、有融资需求的，可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专栏中相关业务简介。 2、有投标担保、履约担保需求的，可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专栏中相关业务简介。 3、如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原件（评审完毕后需退还给供应商），则须用密封袋装好，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否则采购人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予接受。密封袋封面注明证明文件名称，份数。</p> <p>4、进口仪器设备采购说明：（如有）</p> <p>（1）供应商应自行按照海关的要求确定所投产品（包含配套产品）是否属于免税进口货物，如非免税进口货物，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中考虑关税等税费。采购人将默认为该部分货物响应报价中已含税，不再另外支付税金。</p> <p>（2）涉及惩罚性关税的进口货物，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中考虑惩罚性关税费用。采购人将默认为该部分货物响应报价中已含惩罚性关税，不再另外支付税金。</p> <p>（3）进口仪器中如包含国内供货产品，应在投标货物清单中对国内供货产品单独说明并报价，国内供货部分开具发票，并附明细账，产生的税费供应商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该部分税金。</p> <p>（4）进口货物如电脑等需要 3C 认证、能效认证等强制认证的，由供应商自行认证并承担相应的费用，采购人只认可通过海关认证后的产品。</p> <p>（5）进口货物投标，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外贸代理服务费，该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但投标供应商不得单独列支。</p>

协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简称**协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协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两型产品”是指湖南省财政厅发布的《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符合**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

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 授权委托

4.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5.2 本章第 5.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协商。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 协商通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一般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8.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8.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 协商响应声明

(2) 保证金

(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货物说明一览表
- (5) 采购需求响应与偏离表
- (6)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以及规定格式的首次报价的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的电子文件
- (7) 产品成本测算表
- (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0. 报价

10.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0.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0.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0.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1. 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1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协商响应声明**

(3)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1.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有效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签署。

12. 保证金

12.1 **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形式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在**协商须知前**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 的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13.1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2.2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4 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本级财政国库：

- (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 (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定合同的。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除本章第 12.1 项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九十天，从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供应商同意该要求，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副本数目。

14.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

14.4 在协商过程中，应采购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通知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该通知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6.2 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7.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协商地址。

五、协商采购

18. 协商程序

18.1 协商程序：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的澄清；协商；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9.1 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导致无效响应，供应商应进行补充或修改，使之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 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保证金形式或保函出证机构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 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20. 响应文件的澄清

20.1 采购小组在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 错误修正的原则：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小写有出入，以大写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0.3 供应商应按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 协商

21.1 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若有实质性变动，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21.2 协商采购需求，采购小组可以组织多轮协商。在每一轮协商中，采购小组可以根据协商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补充资料。

21.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协商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协商参考依据。

21.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小组不接受的，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21.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 推荐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23. 协商终止

23.1 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协商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23.2 采购小组应将协商终止理由通知供应商。

24. 保密要求

24.1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25. 成交信息的公布

25.1 协商结束后, 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指定的媒体名称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6. 询问

2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27. 成交通知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十日内, 应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 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27.4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 27.3 项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视为放弃成交, 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28. 签订合同

2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成交项目。

七、其他规定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2 集中采购机构不得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0. 其他规定

30.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项目内容：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总日历天数：____天。

地点：

方式：

4. 付款：

1、_____。

2、无预付款，无履约保证金。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执____份，供应商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特点合同双方自行拟定特定文本确定合同格式。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第二节 第 1.1 款	甲方名称、地址	名称：湖南大学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
本章第二节 第 1.2（6）项	项目现场	采购人指定位置
本章第二节 第 5.1 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各包要求
本章第二节 第 9.2（1）项	质量保证期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 9.2（3）项	响应时间	提供 7×24 小时的服务受理。
本章第二节 第 13.5 款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和条件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
本章第二节 第 14.2（5）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 20.2 款	解决争议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诉讼 <input type="checkbox"/> 仲裁
本章第二节 第 23.1 款	合同未尽事项	无

附：

合同由成交供应商起草、用户审核通过后，再提交给学校相应职能部门。

仪器设备类（仪器、设备、试剂耗材、成品软件、办公家具、仪器设备维修）采购合同下载地址：湖南大学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网站“下载中心”（<http://szc.hnu.edu.cn/>）

其余类别采购合同下载地址：湖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中心网站“下载中心”（<http://zcx.hnu.edu.cn>）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采购的定制化 SPECT 部件及系统是为了满足项目（湖大[科技]（2022）0713）约定研发的单光子发射型计算机断层扫描仪（SPECT）系统的按时、按标准交付。

二、采购货物名称、数量及预算

名称	数量	预算（元）
定制大面积探头	2 个	¥700,000.00
定制 SPECT 专用主机架	1 套	¥350,000.00
定制 SPECT 专用功能床	1 套	¥250,000.00
定制 SPECT 数据采集系统	1 套	¥150,000.00
定制 SPECT 图像处理系统	1 套	¥100,000.00
定制主机配套准直器系统及功能车	1 套	¥250,000.00
总报价		¥1,800,000.00

三、采购货物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各定制模块可以组装集成，完成平面和断层、静态和动态、局部和全身的核医学(SPECT)成像。

四、采购货物需满足的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配置、技术参数、规格	备注
1	定制大面积探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视野范围$\geq 530\text{mm} \times 420\text{mm}$ ● 固有能量分辨率（对 $^{99\text{mTc}}$）：$\leq 9.9\%$ ● 固有非均匀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FOV，微分$\leq 2.6\%$； CFOV，积分$\leq 3.0\%$ UFOV，微分$\leq 2.9\%$ UFOV，积分$\leq 3.6\%$ ● 固有空间分辨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FOV，FWHM$\leq 3.9\text{mm}$ CFOV，FWTM$\leq 7.5\text{mm}$ UFOV，FWHM$\leq 4.0\text{mm}$ UFOV，FWTM$\leq 7.5\text{mm}$ ● 固有空间线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FOV，微分线性$\leq 0.3\text{mm}$ CFOV，绝对线性$\leq 0.6\text{mm}$ UFOV，微分线性$\leq 0.4\text{mm}$ UFOV，绝对线性$\leq 0.8\text{mm}$ 	

2	定制 SPECT 专用主机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PECT 机架旋转角范围: 不小于-135° ~375° ● 触摸屏≥1 个 ● 手控盒≥1 个 ● 孔径: ≥74cm/100cm 	
3	定制 SPECT 专用功能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尺寸重量: 长×宽≥2600mm×800mm; 重量不大于 500kg。 ● 床能上下运动和水平运动。 上下运动范围: 不小于 500mm~1000mm 水平运动范围: 0~ 2100mm, 误差±1mm 床水平最大移动速度可达到 100mm/s 	
4	定制 SPECT 数据采集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医学影像采集工作站: 内存: ≥2GB 硬盘: ≥500GB 系统: Windows 系统 ● 标准核医学影像采集软件包: 包含静态采集程序、动态采集程序、 ● 断层采集程序、动态断层采集程序、门控心血池采集程序、全身扫描程序。 	
5	定制 SPECT 图像处理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医学影像处理工作站: 内存: ≥2GB 硬盘: ≥500GB 系统: Windows 系统 ● 标准核医学影像处理软件包: 包含心脏重建规程、一般重建规程、甲状腺处理规程、肾动态处理规程、全身骨规程。 	
6	定制主机配套准直器系统及功能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备至少 1 套 (2 个) 低能通用准直器和 1 台准直器车。 	

注: 以上模块运行环境要求

1. 环境温度: 10℃~30℃;
2. 最大温度变化: 3℃/h;
3. 环境相对湿度: ≤80% (在 25℃条件下)

五、采购货物需满足的商务要求

(一)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二) 付款要求:

1. 供应商在申请验收前, 须先把合同总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 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 并开具合同金额 100%发票;
2. 货到合同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凭验收报告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3. 在验收合格之日起的 1 年后无质量问题, 经用户认可, 一次性将合同质保金无息退还供应商。

(三)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由供应商自行踏勘，踏勘有关费用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一、协商响应声明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保证金

附件 3：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五、采购需求响应与偏离表

六、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附件 5：报价一览表

七、产品成本测算表

八、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九、最后报价

一、协商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协商邀请（采购代理编号：_____），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_____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天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承诺（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严重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三、我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全称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 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五、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月____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代理编号）响应文件；(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 退出协商；(4)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

注：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开标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授权人社保必须在供应商公司缴纳）。

二、保证金

- 1、提供付款凭证复印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
- 2、根据供应商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书》上的账户信息，以转账或电汇方式退还至供应商的原缴纳账户。

《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附件 3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系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代理编号：_____单一来源
协商的供应商，现申请按该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退返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
¥_____（小写），保证金请退还到以下原缴纳账户：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地址：_____省_____市

如果提供的账户信息有误或因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一切后果均由本单位自行负责。

供应商（盖单位章）：

联系人：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保证金退还申请书》需单独递交，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可在办理保证金交割手续时提交，也可在提交协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交，未交《保证金退还申请书》的供应商，将影响其保证金的正常退还。

三、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盖供应商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其他资格证明资料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				

附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附 2:

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可不提供）。

附 3:

供应商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五证合一”可不提供）

附 4:

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采购代理编号：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	备注

备注： 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可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采购需求响应与偏离表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规格/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规格/商务条款	响应与偏离	说明

说明：1、“响应与偏离”应注明“响应”或“偏离”。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六、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附件 5

序号	货物名称	响应单价（元）	数量/单位	备注
响应总价(已包含价格折扣):				
小写:				
大写:				
投标保证金:				
金额:				
交纳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交货期:				
备注:				

说明: (1) 应按照“协商须知”及“采购需求”的要求报价;

(2) 供应商需根据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项目清单”进行报价, 要求同时报单价和总价, 且单价和总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3) 供应商在响应总价外另有价格折扣的, 应当直接在投标总价中给出;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允许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应在“备注”栏中注明

(4) 项目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5) 响应报价应是为完成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并满足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全部内容所需的生产设备、劳务、管理、材料、检测、包装、装卸、运输、利润、配合费、物品配送费、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全部费用。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七、产品成本测算表

说明：提供近期其他同类产品中标或者成交项目合同复印件。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九、最后报价

说明：1、最后报价按第二章协商须知第 10 条规定提供，格式按附件 5。
2、最后报价需填列报价一览表。

注：最后报价响应文件中不需要提供，供应商需另外单独准备最后报价，待评标程序中要求进行最后报价时再将最后报价交于采购代理机构。